

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公共应急池建设项目

目（一期）工程监理更正公告（001）

项目编号：JG2025-0509

各投标单位：

本项目“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公共应急池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监理”[项目编号：JG2025-0509]于2025年01月28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平台发布招标公告，现对招标文件的部分内容作出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原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P17 页《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要求）》

注：4、上述人员变更的要求：(1)人员变更须经建设单位；(2)变更的人员具有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同等资格条件，且符合有关管理法规要求的资格条件；(3)变更的人员必须是监理企业自有员工（具有本企业购买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劳动合同）；(4)向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填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变更情况报告表》并经审核同意。若上述为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有效的劳务合同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更正为：

注：4、上述人员变更的要求：(1)人员变更须经建设单位；(2)变更的人员具有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同等资格条件，且符合有关管理法规要求的资格条件；(3)变更的人员必须是监理企业自有员工（具有本企业购买2024年10月至2024年12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劳

动合同)；(4)向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填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变更情况报告表》并经审核同意。

二、原招标文件投标格式 P82 页《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注：3.后附授权代理人的 2024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2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正本附原件，副本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授权代理人为退休人员的，需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有效的劳务合同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更正为：

注：3.后附授权代理人的 2024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2 月的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正本附原件，副本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详见更正公告附件《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更正公告为项目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招标文件中如有涉及上述内容的应作相应修改，本项目最新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其它内容不变。如有与招标文件产生冲突或不一致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招标人：茂名滨海新区建设项目服务中心

日期：2025 年 02 月 05 日

